**《愛德華滋與十八世紀的大覺醒運動》﹙1﹚**

馮忠強牧師

過去一連五次寫了1904－5威爾斯的大復興，目的是要引起大家對教會需要復興的注意。其實，神透過復興運動在教會裏的作為，歷史尚有許多記載，供後世參考和反思。這裡我願進一步介紹愛德華滋與十八世紀的大覺醒運動。

從文化層次觀察，十七、十八世紀的歐洲社會被洶湧的理性主義浪潮所沖激，理性主義的影嚮對教會和基督徒信仰是頗深遠的，人高抬理性的權威，對一切傳統的教訓－包括教會的信仰－提出質疑。事實上，在這個被稱為「後現代」的世界裡，西方社會到今天仍未能擺脫理性主義的陰影。雖然如此，在理性主義洪流的沖激底下，英語世界的教會卻在十八世紀三十和四十年代經驗到聖靈復興教會的清新空氣。

這個復興運動在英國叫做「福音復興」或「循道復興」，在北美被稱為「大覺醒運動」﹙The\_Great\_Awakening﹚。大覺醒運動是在愛德華滋﹙Jonathan\_Edwards﹚傳道事工影嚮之下，在麻薩諸塞﹙Massachusetts﹚殖民地的北安普敦﹙Northampton﹚出現的。讓我們先認識愛德華滋。

愛德華滋生於1703年，死於1758年。在靈性領域裏，他堪稱為屬靈巨人，但在思想世界裏，他也被稱為美國最偉大的哲學家﹙我在愛丁堡大學的一位博士班同學是寫愛德華滋的倫理學﹚。鐘馬田醫生說：「我會把清教徒比之為阿爾卑斯山，把路德和加爾文比之為喜馬拉亞山，然後把愛德華滋比之為喀菲爾士峰！對我來說，他是個最像使徒保羅的人。」愛德華滋在新英格蘭受教育，後來去了耶魯大學。1727年他被按立為助理牧師，在北安普敦的教會協助他的外祖父，不到一年，外祖父死了，他便成為教會的唯一牧師，一直到1750年，這一年，愛德華滋被教會以230票對23票通過要求他離開教會（按：歷史告訴我們，不但不好的傳道人被人厭棄，連忠心的神僕也被人排斥）。回顧之下，他的被棄是在神的保守引導之下。從這時起，從他筆下產生了一些最偉大的作品，他後來又成為新澤西學院﹙College of New Jersey﹚的校長，這學院今天稱為普林斯頓大學﹙Princeton University﹚，這種困境中的祝福，就如本仁約翰是在十二年的牢獄裡寫出了影嚮後世至大的《天路歷程》，又如偉大的宗教改革家加爾文在1538年被逐出瑞士的日內瓦後寫出了主要批判羅馬教會的作品。這些故事都告訴我們，人生裡的高底起伏仍是在神大能的手的掌管之下。

不過，我們的故事在於神藉愛德華滋所帶來的復興。在這復興發生以前，我們要先注意神如何改變他的靈性生命。不管我們是一般信徒或教會領袖，神要改變教會，就先要改變我們的生命，這是屬靈領域裡的鐵律。

 愛德華滋自小在基督教家庭長大，從小在家中聽到家人及訪客的祈禱，他的祖父李察‧愛德華滋尤其敬虔。愛德華滋常聽到祖父說：「以神的榮耀為你人生的主要目的」、「倚靠上帝、以活潑的信心信靠祂的應許」等類的話。然而他並沒有類似祖父的信心和屬靈經驗。當時耶魯大學的課程亦包括教授基督教要義，要求學生閱讀聖經，目的是讓基督的道理豐豐的存在學生心裏，然而對許多學生包括愛德華滋而言，這都是外表的宗教活動。

他的重生經歷，今天雖不能肯定它的準確日期，大概發生在1721年三月至六月之間。明顯的，他的改變是一種經驗到的事實，這種經驗，是一種內在的、對神和神的事物的一種甜蜜的喜悅。這種經驗是由他讀到提摩太前書一章17節突然發生的：「但願尊貴、榮耀歸與那不能朽壞、不能看見、永世的君王、獨一的神，直到永永遠遠。阿們！」他自己說：「當我讀到這些話時，我感覺到神本體的榮耀進入我的內心，灌注我整個靈魂，這是一種嶄新的感覺，跟我從前所有的經驗完全不一樣，我從來沒有經驗聖經的說話像這次一樣，我自己在想，這是一位何等榮美的神，若我能享受這一位神，被祂帶到天上，被『吞沒』在衪裏面，我將會何等快樂！我不斷誦讀這句經文，就像在不斷頌唱一般，我開始向神禱告，祈求我能享受祂，這樣的禱告跟以前的禱告完全不一樣，而是對神帶著一種嶄新的愛意。」

他繼續說到他的改變：「從那時候起，我對基督有了新的認識，我對衪救贖的工作，衪榮耀的救恩作為有了全新的理解。有時，對這些真理的一種內在的、甜蜜的感覺進入我的內心，我的心靈全然投入，花時間閱讀和默想基督，思想衪榮美的位格。」他非常喜歡經上論到基督的說話，雅歌二1：「我是沙崙的玫瑰花，是谷中的百合花」，對他來說，這些話充分地表達著基督的美麗。突然間，他到處看見神的榮美，表彰在太陽、月亮、星宿當中，在浮雲、藍天、草木、花朵、樹梢間。在整個大自然裡，他看見了神的榮耀彰顯在其中。

然而他並不以神在自然界彰顯的榮美為滿足，他說：「我的靈魂熱切地渴慕著神和基督，渴慕更聖潔，我的心靈充滿著這種渴慕，差不多到了爆裂的地步…我的心靈常常專注在神的事情上，差不多經常持續地默想著它們，我花了大部分的時間在思想神的事情，年復一年在思想著；我經常在樹林中漫步，獨個兒在默想、靜思、禱告、與神說話，在此中，我經常把我的默想頌唱出來。我差不多常常發出禱告，毋論在那裡都如此。祈禱對我來說成為自然的事，就像內心有火焚燒，自然從口中噴發出裏面的熱氣。」

弟兄姊妹，這是一個被神改變，然後成為一個渴慕神、又經歷神的生命。這是你的渴慕嗎？